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现场会议：2020 年 01 月 23 日（星期四）14:00 在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经济开发区南翔西路 333 号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2）召开。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01 月 23 日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0 年 01 月 23 日 9:15~15:00。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朱文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280,628,855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6.015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68,885,331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508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743,5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07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24,294,37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117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12,550,849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6107%。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11,743,52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5071%。

上述出席人员均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2020 年 0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见证律师以及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现场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80,628,855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

该项提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应选非独立董事 4 名）

总表决情况：

2.1.1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朱文明，同意股份数：280,549,355 股，赞成比例 99.97%

2.1.2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徐正军，同意股份数：280,549,355 股，赞成比例 99.97%

2.1.3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黄光明，同意股份数：280,549,355 股，赞成比例 99.97%

2.1.4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林大海，同意股份数：280,549,355 股，赞成比例 99.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1.1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朱文明，同意股份数：24,214,873 股，赞成比例 99.67%

2.1.2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徐正军，同意股份数：24,214,873 股，赞成比例 99.67%

2.1.3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黄光明，同意股份数：24,214,873 股，赞成比例 99.67%

2.1.4 候选人：非独立董事林大海，同意股份数：24,214,873 股，赞成比例 99.67%
朱文明、徐正军、黄光明、林大海获得的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超过 50%，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2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应选独立董事 3 名）

总表决情况：

2.2.1 候选人：独立董事陈丽花，同意股份数：280,628,855 股，赞成比例 100%

2.2.2 候选人：独立董事季小琴，同意股份数：280,628,855 股，赞成比例 100%

2.2.3 候选人：独立董事夏维剑，同意股份数：280,628,855 股，赞成比例 1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2.1 候选人：独立董事陈丽花，同意股份数：24,294,373 股，赞成比例 100%

2.2.2 候选人：独立董事季小琴，同意股份数：24,294,373 股，赞成比例 100%

2.2.3 候选人：独立董事夏维剑，同意股份数：24,294,373 股，赞成比例 100%

陈丽花、季小琴、夏维剑获得的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超过 50%，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朱文明先生、徐正军先生、黄光明先生、林大海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陈丽花女士、季小琴女士、夏维剑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在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前，上述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以上 7 人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应选股东代表监事 2 名）

总表决情况：

3.1 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李伟力，同意股份数：280,628,855 股，赞成比例 100%

3.2 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季祥，同意股份数：280,549,355 股，赞成比例 99.9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3.1 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李伟力，同意股份数：24,294,373 股，赞成比例 100%

3.2 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季祥，同意股份数：24,214,873 股，赞成比例 99.67%

李伟力、季祥获得的赞成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总数的比例超过 50%，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李伟力先生、季祥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朱雪芳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 2020 年 1 月 23 日至 2023 年 1 月 22 日。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持股 5%以上股东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9,654,37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4,294,37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有效表决权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的部分持股 5% 以上与会股东朱文明及江苏东润金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该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景忠、印希律师列席本次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出具的《关于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01 月 23 日